



重庆万州公交车坠江事故原因查明

系乘客与驾驶员发生争执互殴引发

调查发现女乘客刘某与驾驶员有争吵行为

公安机关先后调取监控录像2300余小时、行车记录仪录像220余个片断,排查事发前后过往车辆160余车次,调查走访现场目击证人、现场周边车辆驾乘人员、涉事车辆先期下车乘客、公交公司相关人员及涉事人员关系人132人。10月31日零时50分,潜水人员将车载行车记录仪及SD卡打捞出水后,公安机关多次模拟试验,成功恢复SD卡数据,提取到事发前车辆内部监控视频。

公安机关对22路公交车行进路线的36个站点进行全面排查,通过走访事发前两站下车的4名乘客,均证实当时车内有一名中等身材、着浅蓝色牛仔衣的女乘客,因错过下车地点与驾驶员发生争吵。经进一步调查,该女乘客系刘某(48岁,万州区人)。综合前期调查走访情况,与提取到的车辆内部监控视频相互印证,还原事发当时情况。

公交车内内部监控视频还原事故经过

10月28日5时1分,公交公司早班车驾驶员冉某(男,42岁,万州区人)离家上班,5时50分驾驶22路公交车在起始站万达广场发车,沿22路公交车路线正常行驶。事发时系冉某第三趟发车。9时35分,乘客刘某在龙都广场四季花城站上车,其目的地为壹号家居馆站。由于道路维修改道,22路公交车不再行经壹号家居馆站。当车行至南滨公园站时,驾驶员冉某提醒到壹号家居馆的乘客在此站下车,刘某未下车。当车继续行驶途中,刘某发现车辆已过自己的目的地站,要求下车,但该车无公交车站,驾驶员冉某未停车。10时3分32秒,刘某从座位起身走到正在驾驶的冉某右侧,靠在冉某旁边的扶手立柱上指责冉某,冉某多次转头与刘某解释、争吵,双方争执逐步升级,并相互有攻击性语言。10时8分49秒,当车行驶至万州

长江二桥距南桥头348米处时,刘某右手持手机击向冉某头部右侧,10时8分50秒,冉某右手放开方向盘还击,侧身挥拳击中刘某颈部。随后,刘某再次用手机击打冉某肩部,冉某用右手格挡并抓住刘某右臂。10时8分51秒,冉某收回右手并用右手往左侧急打方向(车辆时速为51公里),导致车辆失控向左偏离越过中心实线,与对向正常行驶的红色小轿车(车辆时速为58公里)相撞后,冲上路沿、撞断护栏坠入江中。

女乘客刘某和驾驶员冉某均涉嫌犯罪

对驾驶员冉某事发前几日生活轨迹调查,其行为无异常。事发前一晚,驾驶员冉某与父母一起用晚餐,未饮酒,21时许回到自己房间,精神情况正常。事发时天气晴朗,事发路段平整,无坑洼及障碍物,行车视线良好。车辆打捞上岸后,经重庆市鑫道交通事故司法鉴定所鉴定,事发前车辆灯光信号、转向及制动有效,传动及行驶系统技术状况正常,排除因故障导致车辆失控的因素。

根据调查事实,乘客刘某在乘坐公交车过程中,与正在驾车行驶中的公交车驾驶员冉某发生争吵,两次持手机攻击正在驾驶的冉某,实施危害车辆行驶安全的行为,严重危害车辆行驶安全。冉某作为公交车驾驶员,在驾驶公交车行进中,与乘客刘某发生争吵,遭遇刘某攻击后,应当认识到还击及抓扯行为会严重危害车辆行驶安全,但未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行车安全,将右手放开方向盘还击刘某,后又用右手格挡刘某的攻击,并与刘某抓扯,其行为严重违反公交车驾驶人职业规定。乘客刘某和驾驶员冉某之间的互殴行为,造成车辆失控,致使车辆与对向正常行驶的小轿车撞击后坠江,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因此,乘客刘某和驾驶员冉某的互殴行为与危害后果具有刑法意义上的因果关系,两人的行为严重危害公共安全,已触犯刑法第一百一十五条之规定,涉嫌犯罪。

事故回顾

- 10月28日
 - ◆10时08分,重庆市万州区一辆22路公交车行驶至长江二桥时,与一辆小轿车相撞后坠江。经公安机关初步核实,失联人员15人。
 - ◆23时30分,救援人员打捞出2具遇难者遗体。
 - 10月29日-30日
 - ◆70多艘船只围绕公交车坠江水域全面开展搜救。下潜救援人员先后救捞出多名遇难者遗体。
 - 10月31日
 - ◆0时50分,潜水员在失事公交车内找到了黑匣子(行车数据记录仪),打捞出水并交由相关部门分析处理。
 - ◆23时30分左右,坠江公交车整体打捞出水。
 - 11月1日
 - ◆至15时,已找到13名遇难者遗体,身份已全部确认。仍有2人失联。
- 本版图文均据新华社

分类广告 56118880

个人征婚
孤独老人寻真爱,丧偶女76岁,经济富裕,喜欢旅游、音乐、书法,独居市区大套住房,一个人生活感到非常孤独寂寞,希望能够找到一位身体健康,脾气好,有爱心的老伴,生病时相互照顾,一起度过幸福晚年,经济、地区不限,双方满意尽快生活在一起,期待您的来电。热线:13221986017

声明公告

刊登热线:56118880

- 胡巧莲遗失温州医科大学本科毕业证书一本,证书编号103435201405102184,遗失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一本,证书编号14039385,遗失护士执业证书一本,声明作废。
- 蒋庆伟和吴翠玲的孩子蒋向洋遗失《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号M330472553,声明作废。
- 宁波中升丰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遗失宁波市分公司增值税发票,发票代码3302181130,号码00655950(15700元),声明作废。
- 余姚市晟生塑料厂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3324004909901,声明作废。
- 鄞一诺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R330273049,声明作废。
- 金丁昱遗失宁波世界贸易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浙江省宁波市房地产销售统一发票2份,号码0002090(104070元),号码0002091(100027元),声明作废。

物业出租转让

- 五乡一楼3000㎡2楼3000㎡好厂房可分割出租13857896809
- 象山城区街面房出租2300平方,共五层。电话13906600159

鄞州万达旁火锅店转让

全新装修,停车方便,面积350㎡,接手可经营,详情面谈13777011329叶总

涂料厂急转

面积1200㎡,年租金11.5万元,有办公室,样板间,实验室,住房等,接手即可生产,总投资150万元,40万转让15858490888

商铺招租

房屋地址:宁波舟孟北路116、118、120号1-2层。建筑面积:15268561568。联系电话:15268561568 0571-85228637

厂房出售

云龙镇茨江村,占地面积10800.9平方,建筑面积11500平方,房产证面积8500平方。前临云莫路,后临长江,距东钱湖管委会1.5公里。联系人:章先生 13989382999

减资公告

根据2018年10月30日股东大会决议,宁波市龙夏商贸有限公司决定减资,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宁波市龙夏商贸有限公司

宁波市育王三墓园

墓园是民政部门批准的正规公墓,位于育王寺大门南面100米(过铁路),价格亲民,最低价一万(大约2-3平方米壹穴),款式齐全。来必接送,公交155、162、750、756、758、759育王寺下车,或轻轨一号线宝幢站下车。预约电话:88339061 13567920891

宁波国家高新区城管执法局公开招聘执法辅助人员实施方案

因工作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执法辅助人员9名,具体方案如下:
一、招聘范围、对象及条件
1.适合男性,年龄在40周岁以下,大专及以上学历。
2.要求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具有良好品行,服从工作分配,无违法犯罪记录。
二、报名、资格审核
1.时间:截止至2018年11月8日。
2.地点:高新区城管执法局(广贤路997号621室)。
3.要求:应聘人员填写报名表,并随带近期免冠1寸照1张、身份证、学历证书、户口簿(户籍证明或居住证)等职位要求的资料原件及复印件,接受资格审核。
4.报名咨询电话:0574-89288792(王老师)

减资公告

根据2018年10月30日股东大会决议,宁波市龙夏商贸有限公司决定减资,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宁波市龙夏商贸有限公司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注销,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宁波市鄞州众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人民币减至500万元人民币,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减资手续。特此公告。宁波良基电器有限公司